

#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0)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版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董事」或「董事會」)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全球金融市況持續反覆不定，管理層繼續專注於爭取市場佔有率、開拓多元化收入來源，及審慎管理成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季度」），本集團已成功增加新產品及引入供應商，現有三項業務中的其中兩項之本季度財務業績較上一季持續改善。本集團持續監察經濟情況並加快發展計劃。與去年同期不同之一項重要轉變是自去年成功出售TK Chemical Corporation（「TKC」）後，其業績不再計入本季度內。本集團期望現有業務持續增長，以及於未來季度增加新業務投資，提升業務表現。本集團之持續目標是為所有利益相關者提升公司價值。

## 摘要

### 北亞策略財務摘要

- 於本季度內，本集團自持續經營業務錄得之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約542,90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9.0%。
- 於本季度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約為10,019,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未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約6,529,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去年同期之綜合溢利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中旬出售之33.74%共同控制實體TKC所貢獻之溢利。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普通股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0.1109港元，反映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相應數字約0.1114港元減少0.0005港元。

### 分部財務摘要

- 於本季度內，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產生之收入及溢利淨額分別約為251,966,000港元及6,074,000港元。
- 於本季度內，本集團所佔40%共同控制魚粉及海產產品分部之收入及溢利淨額分別約為254,941,000港元及1,625,000港元。
- 於本季度內，品牌食品分部產生之收入約為35,999,000港元，虧損收窄至約5,677,000港元。

## 業績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北亞策略」)及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3	542,905	456,268
銷售成本		<u>(475,332)</u>	<u>(384,369)</u>
毛利		67,573	71,89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293	7,508
銷售及分銷費用		(47,135)	(48,307)
一般及行政費用		<u>(34,961)</u>	<u>(33,589)</u>
經營虧損		(10,230)	(2,489)
財務收入	4	3,525	1,382
財務費用	4	<u>(3,446)</u>	<u>(4,311)</u>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10,151)	(5,418)
所得稅支出	5	<u>(329)</u>	<u>(2,255)</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10,480)	(7,673)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6	—	14,200
期內溢利／(虧損)		<u>(10,480)</u>	<u>6,527</u>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股東		(10,019)	6,529
— 非控制性權益		<u>(461)</u>	<u>(2)</u>
		<u>(10,480)</u>	<u>6,527</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港仙列示)	7		
基本及攤薄			
— 期內溢利／(虧損)		<u>(0.07)</u>	<u>0.05</u>
—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0.07)</u>	<u>(0.05)</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u>(10,480)</u>	<u>6,527</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因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對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 收益進行重新分類調整	(1,14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	(122)
海外業務之貨幣換算差額	<u>2,287</u>	<u>(25,021)</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零所得稅	<u>1,144</u>	<u>(25,143)</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b>(9,336)</b></u>	<u><b>(18,616)</b></u>
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股東	(8,927)	(18,614)
— 非控制性權益	<u>(409)</u>	<u>(2)</u>
	<u><b>(9,336)</b></u>	<u><b>(18,616)</b></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表面貼裝技術(「SMT」)組裝設備、機器及零部件貿易，以及提供SMT組裝設備之相關安裝、培訓、維修及保養服務；
- **魚粉及海產產品**：魚油精煉及銷售、魚粉加工及銷售、水產飼料產品製造及銷售、水產養殖、水產加工及銷售；
- **品牌食品**：於香港及澳門發展及經營漢堡王(Burger King)餐廳；及
- 投資控股。

本公司為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雲咸街60號中央廣場11樓。

本公司之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列值，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要求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以下新及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毋須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預付最低資金要求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修訂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入

收入代表出售貨品、自品牌食品業務產生之收入、佣金及其他收入。持續經營業務各收入類別於期內確認之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貨品	505,746	421,618
自品牌食品業務產生之收入	35,998	30,988
佣金及其他收入	1,161	3,662
	<u>542,905</u>	<u>456,268</u>

#### 4. 財務收入及費用

持續經營業務之財務收入及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財務收入：</b>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486	1,382
融資活動外匯收益淨額	2,039	—
	<u>3,525</u>	<u>1,382</u>
<b>財務費用：</b>		
銀行貸款利息	3,445	2,368
融資活動外匯虧損淨額	—	1,942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1	1
	<u>3,446</u>	<u>4,311</u>

#### 5. 所得稅支出

本公司獲豁免繳納百慕達稅項直至二零一六年。香港利得稅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零年：16.5%) 計算。

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須按25%之標準稅率(二零一零年：25%)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中國內地之若干該等公司獲授五年過渡期，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15%遞增至25%。

海外(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溢利之稅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司法管轄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記錄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中之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支出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	207
— 過往數期間之超額撥備	—	150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215	2,143
海外稅項	85	—
遞延稅項	29	(245)
	<u>329</u>	<u>2,255</u>

##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協議，出售其於韓國TK Chemical Corporation (「TKC」) 之全部股權 (「交易」)。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刊發之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發之通函。出售TKC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完成。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佔TKC之經營業務之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98,285
支出	(461,105)
財務費用	<u>(3,109)</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34,071
重新計算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之撥備	<u>(12,200)</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溢利	21,871
所得稅支出	<u>(7,671)</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u>14,200</u>
每股盈利，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港仙)	<u>0.10</u>



## 7. 每股盈利／(虧損)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溢利／(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合計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附註6)	合計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千港元)	(10,480)	—	(10,480)	(7,673)	14,200	6,527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期內虧損(千港元)	461	—	461	2	—	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千港元)	(10,019)	—	(10,019)	(7,671)	14,200	6,52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3,576,469,421	—	13,576,469,421	13,596,763,487	13,596,763,487	13,596,763,487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u>(0.07)</u>	<u>—</u>	<u>(0.07)</u>	<u>(0.05)</u>	<u>0.10</u>	<u>0.05</u>

###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並無任何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9. 股本及儲備

股本及儲備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小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35,968	1,261,616	117,059	1,514,643	4,416	1,519,059
全面收益/(虧損)						
期內虧損	—	—	(10,019)	(10,019)	(461)	(10,48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因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對計 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收益進行 重新分類調整	—	(1,143)	—	(1,143)	—	(1,143)
海外業務之貨幣換算差額	—	2,235	—	2,235	52	2,287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1,092	(10,019)	(8,927)	(409)	(9,336)
股份購回	—	(180)	—	(180)	—	(180)
就股份購回而註銷	(204)	1,444	(1,240)	—	—	—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	—	—	—	193	19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135,764</u>	<u>1,263,972</u>	<u>105,800</u>	<u>1,505,536</u>	<u>4,200</u>	<u>1,509,736</u>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35,968	2,010,137	(139,170)	2,006,935	3,237	2,010,172
全面收益/(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	—	—	6,529	6,529	(2)	6,527
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	(122)	—	(122)	—	(122)
海外業務之貨幣換算差額	—	(25,021)	-	(25,021)	—	(25,021)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25,143)	6,529	(18,614)	(2)	(18,616)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135,968</u>	<u>1,984,994</u>	<u>(132,641)</u>	<u>1,988,321</u>	<u>3,235</u>	<u>1,991,556</u>

## 業務回顧

### 本集團之策略

本集團集中於北亞地區(大中華地區、韓國及日本)發掘及投資於業內具高潛力的中型公司。本集團旨在與旗下公司合作，進一步提升及發展在規模、跨境連接、嶄新產品／科技、管理人才及伙伴／結盟公司方面之水平。本集團著重與所投資公司保持積極且緊密之合作關係，藉本集團之經驗、網絡及資金從中提供協助。本集團會不斷尋找有意合作且其擁有人及管理團隊持開放態度之優良公司，尤其是能為本集團業務提升價值之協作公司。

### 財務及業務表現

本集團在不斷監控成本及產量的同時，本季度現有業務亦重點加快實踐計劃，引入新產品、生產力及技術，以開拓新收入來源及提升市場地位。

於回顧季度，本集團自持續經營業務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約542,905,000港元，分別較去年同期及上一季增長19.0%及36.3%。於本季度，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約10,019,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約6,529,000港元。此按年差異乃主要由於已終止經營業務TKC之溢利約14,200,000港元不再計入本季度業績，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中國發生暴雨對本集團之魚粉及海產分部構成負面影響所致。

以下為各主要業務分部之財務及業務摘要。由於集團內公司間之費用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以下披露之未經審核溢利／虧損數字並不包括任何該等費用。

### 魚粉及海產產品分部

本集團魚粉及海產產品分部透過本集團40%共同控制公司高龍集團有限公司(「高龍」)經營業務。高龍繼續專注於水產及養豬業，以及為中國、美國及歐洲的消費者市場服務，以滿足客戶對其產品持續上升的需求。時至今日，高龍於亞洲成為魚粉、水產飼料及魚油首屈一指之供應商及加工商之一。高龍投資新魚油精煉及儲存設備，於確保產品質素方面有著領導地位，是現時擁有亞洲最大魚油儲存量及加工量的公司之一。

於本季度內，二零一一年六月華南及華東地區發生暴雨及水災，影響魚類及蝦養殖場，中國水產養殖業客戶對魚粉及魚油之需求因而受到影響。此情況亦導致價格波動，影響高龍於此部份之銷售額及利潤。高龍加工魚油產品之海外需求仍然強勁，但二零一一年六月初秘魯兩個月捕魚季節後，市價受到全球魚油供應增加所影響。於本季度，本集團所佔之40%未經審核收入約為254,941,000港元，溢利淨額約為1,62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收入約為100,019,000港元，溢利淨額約為11,703,000港元。

展望將來，本集團預計國內市場之魚粉、魚油及飼料產品需求將於短期內出現令人鼓舞的回升，本集團亦會繼續在監察營運及發展加工產品業務上採取均衡的方針。

### **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

本集團之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美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美亞科技」)經營業務。美亞科技之表面貼裝技術(SMT)設備之分銷、銷售及服務範疇於亞洲業內擔當領導角色，且為高科技行業之客戶提供服務逾20年。本集團擁有逾250名工程及客戶服務員工之團隊，分佈於中國、越南及印度逾25個城市。客戶包括全球大部分主要電訊及電子設備製造商。憑藉中國製造商不斷增加，本集團將鞏固其市場位置。本公司供應商包括來自亞洲、美國及歐洲的領先設備及解決方案製造商。

於本季度內，此分部自未經審核收入約251,966,000港元錄得未經審核溢利淨額約6,074,000港元。本季度之銷售額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2.5%，乃主要由於自去年之全球經濟衰退反彈後，去年同期之需求創歷史新高所致，但銷售額較上一季增長約9.0%。於本季度，美亞科技致力從分銷、服務／解決方案、新產品及互補項目建立多元化之收入來源，同時提高利潤，因此，溢利淨額亦較上一季增加約23.7%。憑藉其領先市場地位，美亞科技於本季度亦與SMT、半導體及電腦等高科技行業之領先供應商簽訂分銷及服務協議。

本集團預期未來數月於電訊及電子業之需求溫和，訂單主要來自國內客戶。本集團預期短期內此分部將持續錄得正面盈利及收入，但預期競爭對手因應競爭而採取之定價行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之利潤。本集團之管理團隊將繼續專注於以下範疇，進一步加強本集團於中國、越南及印度之雄厚分銷與銷售實力，為全球大部分領先高科技製造業客戶提供服務：

- 加強及鞏固本集團之市場領導地位
- 加快服務／解決方案、新產品及互補項目等較高利潤收入來源之增長
- 審慎監察及管理成本及外匯風險
- 投資於內部流程，提升對其客戶及供應商之服務質素及支援

### **品牌食品分部**

Burger King 是一個國際知名品牌，是餐飲市場內提供最佳漢堡及其他快餐服務食品的餐廳之一。本集團擁有專營權於香港及澳門發展其業務。迄今，本集團於香港著名之零售地段、商業區及住宅區，包括尖沙咀、灣仔、旺角、炮台山、紅磡、沙田、銅鑼灣、金鐘、荃灣、黃大仙、上水、將軍澳及屯門合共營運 15 間餐廳。本集團亦贏得多個本地獎項，獲頒香港最佳快餐服務餐廳及最美味漢堡之一的榮譽。

本集團仍在努力，務求透過擴大規模及增加店舖數目從而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減低成本，以達致收支平衡。管理團隊已專注於以下若干主要範疇：

- 增加同比銷售，銷售單量較上一季上升逾 20%
- 本地店舖市場推廣
- 推出新產品
- 減低供應鏈之成本
- 提升技術及員工質素

於本季度，此分部錄得未經審核收入約35,999,000港元，虧損收窄至約5,67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收入約30,988,000港元，虧損淨額約為7,252,000港元。隨著管理團隊持續提升業務，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加16.2%，顧客流量上升約32.3%。餐廳經營虧損(撇除一次性結業成本)分別較去年同期及上一季進一步減少約31.7%及6.8%。受現時食品價格上漲造成成本上升壓力、最低工資法例以及競爭對本集團發展之影響，本集團將繼續謹慎地建立Burger King品牌知名度及提升營運效率。

Burger King將繼續在市場上提供優質產品，樹立良好品牌形象，而本集團亦會一如以往，落實執行計劃，務求改善財務表現。

## 展望

儘管全球經濟尚未完全穩定，本集團須繼續監察業務風險，惟本集團客戶之需求漸見改善：

- 來自中國本地及跨國智能手機生產商對SMT設備需求改善
- 中國魚粉、魚油及飼料之需求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開始回升
- 本集團品牌食品業務於夏季期間之需求殷切

本集團深信，受惠於個別行業持續增長的利好因素，旗下成員公司憑藉其在業內之鞏固地位，將更進一步強勢發展，興旺業務，續創佳績。同時，本集團亦將充分善用本身之能力、實力及專長，積極發掘及投資於北亞地區其他潛力優越的行業，以靈活而審慎的發展策略和方針，致力為股東及本集團創造更高價值，帶來豐厚回報。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下列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持股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
Göran Sture Malm 先生 (Malm 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94,127,499	0.69%	1

附註：

1. Malm 先生透過其控制之公司 Windswept Inc. 實益擁有該等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向本公司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其他人士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已於上文披露權益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 本公司主要股東

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持股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477,650,064	18.25%	1
Military Superannuation and Benefits Board of Trustees No 1	受託人	2,041,884,817	15.04%	2

#### 其他本公司股東

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持股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
C.L Davids Fond og Samling	實益擁有人	1,061,780,105	7.82%	
友利銀行	實益擁有人	792,848,020	5.84%	3
Woori Finance Holdings Co., Lt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792,848,020	5.84%	3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743,295,019	5.47%	

附註：

1.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透過其間接附屬公司 Goldman Sachs (Asia) Finance 持有該等股份。

2. 該等股份由 Military Superannuation and Benefits Board of Trustees No 1 作為澳洲退休金計劃之受託人所持有。
3. Woori Finance Holdings Co., Ltd. 透過其控制之公司 Woori Bank 持有該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已於上文披露之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02年計劃」)。根據2002年計劃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代理、顧問或代表(包括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任何符合2002年計劃所載遴選標準之其他人士授予購股權。2002年計劃主要旨在激勵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或讓本集團能夠招攬及／或挽留優秀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有價值之人力資源。2002年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有效十年。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根據2002年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批准其全資附屬公司 Best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Best Creation」) 採納之購股權計劃(「Best Creation 計劃」)，讓其董事會可根據該計劃向經挑選參與者授出可認購 Best Creation 股份的購股權，作為彼等對 Best Creation 集團所作貢獻之鼓勵或獎賞。Best Creation 計劃由採納日期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計，為期十年。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 Best Creation 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從事與任何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對本集團構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24條之持續披露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24條規定，以下為高龍(本集團擁有40%股本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310,562
存貨	701,3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763
其他流動資產	587,833
銀行借貸	(767,796)
其他流動負債	(401,253)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47)
資產淨值	<u>487,622</u>

## 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共2,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該等股份連同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份購回之合共18,360,000股普通股股份其後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被本公司註銷。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已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 總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一年四月	2,000,000	0.072	0.071	143,944

\* 不包括交易成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之利益，並恪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原則。除以下不同外，概無本公司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任何時間內沒有遵守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惟非執行董事Jason Matthew Brown先生及James Tsiolis先生(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之本公司股東大會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獲選任)概無以指定任期委任，而根據本公司之細則，彼等需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參與重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經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載有董事會採納之委員會權力及職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為譚競正先生，彼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及財務經驗。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守則所載條文相符一致。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確保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監控是否足夠及有效、監察內部監控制度及財務申報程序之表現、監控財務報表是否完整及符合法定及上市規定以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資格。

本公司現正提呈之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代表董事會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John Saliling**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Göran Sture Malm先生(主席)及John Saliling先生(行政總裁)；四名非執行董事姚祖輝先生、James Tsiolis先生、Jason Matthew Brown先生及Takeshi Kadota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宏德先生(副主席)、譚競正先生及馬景煊先生。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nasholdings.com](http://www.nasholdings.com)內登載。